

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

強制性公積金制度的實施
2010年12月的進度報告

目的

本文旨在告知委員有關強制性公積金（簡稱「強積金」）制度的最新實施進度。

登記情況

2. 登記統計數據估計如下：

	登記人數*			登記率**		
	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	截至 2010 年 11 月 30 日	變化	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	截至 2010 年 11 月 30 日	變化
僱主	244 000	243 200	+800	99%	98%	+1%
僱員	2 261 600	2 248 000	+13 600	99%	100%	-1%
自僱人士	260 500	260 900	-400	80%	78%	+3%

* 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百位數

**變化百分比乃以未進位的數字計算得出

3. 僱主及自僱人士的登記率分別上升 1 個及 3 個百分點，僱員的登記率則下降 1 個百分點。截至 2010 年 12 月底，共有 17 600 名僱主、370 700 名僱員及 18 900 名自僱人士登記參加了行業計劃¹。

投訴的處理

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(簡稱「積金局」)就制度運作所接獲的投訴

4. 在 2010 年 12 月，積金局共接獲 340 宗投訴，當中 314 宗是針對共 263 名僱主的投訴。接獲的投訴性質如下：

¹ 已扣除向兩個行業計劃受託人雙重登記的數字。

個案數目[^]

(A)	與計劃成員有關的投訴：	
	➤ 強迫把身分由僱員轉為自僱人士	3
	➤ 僱主沒有安排僱員參加強積金計劃	137
	➤ 僱主拖欠供款	275
	➤ 其他（如被僱主解僱；沒有供款紀錄）	60
(B)	對受託人、中介人、職業退休計劃等的投訴	26

[^] 每宗個案可涉及多於一類投訴。

勞工處接獲的投訴

5. 在 2010 年 12 月，勞工處共接獲 17 宗涉及強積金的投訴，該等投訴均與涉嫌不當地扣減僱員的工資或拖欠供款有關。

6. 在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底期間收到的 252 宗投訴，當中：

- 有 100 宗經調解或提供意見後已獲解決；
- 有 109 宗已轉介到勞資審裁處／小額薪酬索償仲裁處仲裁；
- 有 9 宗涉及僱主無力償債而轉介到法律援助署、破產管理署及破產欠薪保障基金；及
- 有 34 宗僱員已在勞工處落案追討及正待調解結果。

執法

7. 積金局繼續執行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》，包括調查投訴、巡查僱用場所、代表僱員入稟法院提出追討拖欠供款的申索，以及檢控違例僱主。

8. 積金局於近期採取的執法行動撮錄於下表：

2010年12月的執法行動	個案數目
<p>A. <u>檢控</u></p> <p>月內申請的傳票數目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- 僱主沒有安排僱員參加強積金計劃 6- 沒有安排僱員參加強積金計劃 (因爭論僱員或自僱人士身分而起) 1- 拖欠供款 153- 提供虛假陳述 14- 未能遵守積金局在行使或執行職能的 過程中作出的合法要求 1	
<p>B. <u>供款附加費</u> (附加費按拖欠供款款額的5%計算)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- 獲發通知書的僱主數目	20 200
<p>C. <u>入稟小額錢債審裁處</u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- 入稟數目 33- 涉及僱員數目 202	
<p>D. <u>入稟區域法院</u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- 入稟數目 7- 涉及僱員數目 91	
<p>E. <u>入稟高等法院</u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- 入稟數目 0- 涉及僱員數目 0	
<p>F. <u>向清盤人／接管人申請追討欠款</u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- 申請數目	24
<p>G. <u>主動巡查</u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- 受巡查的僱用機構數目	167

教育及宣傳

9. 積金局繼續推行強積金投資教育推廣計劃下的公眾溝通活動，讓計劃成員獲取基本知識，在漫長的強積金投資旅程中作出有根據的決定。以「積金人生 決策審慎」為主題的電視宣傳短片，繼續在多個媒體播放，而相關宣傳短訊亦繼續在一個英文電台的報時訊號後播出。此外，積金局分別於 12 月 9 日及 16 日，在兩份英文報章刊登廣告，宣傳強積金投資旅程中六大決策點的口號。

10. 為與相關界別加強聯繫，積金局於 12 月 1 日出版了《積金局通訊》季刊創刊號，主要介紹強積金投資教育訊息，以及積金局的社區工作。

11. 為糾正市民對強積金法規的誤解，從而改善合規情況並阻嚇違規者，積金局加強了「執法」網頁的內容，加設了以問答形式解釋強積金法規的欄目。此外，積金局製作了 14 000 份解釋相關強積金法規的小冊子，透過工會及政府部門等渠道廣泛派發予工會會員及市民。積金局亦在「執法」網頁上刊載了部分檢控個案實錄以及有關執法行動、相關法律及規管規定，向市民解釋強積金法規。

12. 積金局於 12 月 10 日為飲食業舉行外展活動，提醒僱員在行業計劃下的權利和責任。

13. 積金局於 12 月舉辦了多項青少年教育活動，其中包括有約 50 000 名小學生參與的「積金小偵探 FQ 訓練計劃」，並繼續在 12 間中學舉辦「幸福將來」中學理財教育互動劇場，以教導學生正確的理財態度及基本技巧。積金局亦於 12 月與一家電台合辦「積金人生多面睇」大學聯校多媒體創作大賽，以加強大學生對強積金制度及強積金投資的知識，為他們在兼職或畢業後正式投入社會時參加強積金制度作準備。此外，積金局在 12 月舉辦了兩場講座，向大專學生講解有關強積金制度及強積金投資的知識。

14. 月內，積金局為公務員、勞資關係主任、工會成員、僱員及市民舉辦了 11 場強積金講座，向他們灌輸強積金投資的知識，協助他們作出有根據的決定。

15. 在傳媒方面，積金局於 12 月發出了 12 份新聞稿，內容關乎積金局的執法程序。此外，積金局亦在不同媒體刊登了 19 篇稿件，內容關乎強積金多個課題。

16. 請委員備悉本文件的內容。

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

2011 年 2 月 1 日